



公司代码：600540

公司简称：新赛股份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马晓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维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洁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08,398,808.25	1,761,579,393.07	-2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2,282,998.68	676,578,052.54	0.84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357,170.39	113,278,128.68	245.48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50,039,184.10	218,140,575.13	15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04,946.14	1,803,979.96	21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05,583.52	-4,874,323.45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4	0.27	增加0.5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1	0.0038	21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1	0.0038	218.4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3,471.20	乌市油脂、新赛精纺、温泉矿业、可利物流、正大钙业等单位递延收益转入其他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56,165.08	新赛棉业期货交易收入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83.75	可利物流收员工责任罚款收入 800 元，湖北物流收取中储粮保证金利息 23,539.72 元，总部收到个税手续费返还 3,975.25 元，与新赛棉业发生的超允差支出相抵的差额。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7,169.05	可利物流、正大钙业、湖北物流等单位影响
所得税影响额	-74,520.86	可利物流、正大钙业、湖北物流等单位影响
合计	1,099,362.6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2,57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198,602,959	42.17	0	无		国有法人
刘敏	5,972,385	1.27	0	未知		未知
杨梅	4,971,900	1.06	0	未知		未知
缪秉安	3,806,000	0.81	0	未知		未知
胡青松	3,701,343	0.79	0	未知		未知
张荣荣	3,496,581	0.74	0	未知		未知
邱于桑	2,573,000	0.55	0	未知		未知
舒金海	2,200,000	0.47	0	未知		未知
南山虎	2,104,700	0.45	0	未知		未知
别华桥	2,021,070	0.43	0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	198,602,959	人民币普通股	198,602,959			
刘敏	5,972,385	人民币普通股	5,972,385			
杨梅	4,971,900	人民币普通股	4,971,900			
缪秉安	3,806,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6,000			
胡青松	3,701,343	人民币普通股	3,701,343			
张荣荣	3,496,581	人民币普通股	3,496,581			
邱于桑	2,57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73,000			
舒金海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00,000			
南山虎	2,1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4,700			
别华桥	2,021,070	人民币普通股	2,021,0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新疆艾比湖投资有限公司隶属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五师国资委，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期末金额比期初金额增长	
	①	②	金额	变动率(%)
			③=①-②	④=③/②
货币资金	240,857,143.30	85,916,472.22	154,940,671.08	180.34
预付款项	62,558,558.22	89,694,350.72	-27,135,792.50	-30.25
存货	133,969,918.91	611,865,541.44	-477,895,622.53	-78.10
合同负债	32,169,904.44	120,190,505.93	-88,020,601.49	-73.23
其他应付款	77,259,473.98	113,894,556.37	-36,635,082.39	-32.17
其他流动负债	2,983,850.95	11,324,820.19	-8,340,969.24	-73.65

变动原因说明：

(1) 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 15,494.07 万元，增幅 180.34%。主要是本期公司皮棉销售，收回资金所致；

(2) 预付账款：较年初减少 2,713.58 万元，减幅 30.25%。主要是本期子公司新赛棉业公司皮棉结算，导致预付账款减少所致；

(3) 存货：较年初减少 47,789.56 万元，减幅 78.10%。主要是本期公司皮棉、氧化钙等产品对外销售所致；

(4) 合同负债：较年初减少 8,802.06 万元，减幅 73.23%。主要是本期公司积极销售产品，回笼资金并及时结算，冲减合同负债所致；

(5) 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 3,663.51 万元，减幅 32.17%。主要是子公司新赛棉业公司与各轧花企业往来款结算所致；

(6) 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 834.10 万元，减幅 73.65%。主要是按照新收入准则规定，预收账款转合同负债，确认“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按报表分类计入“其他流动负债”较年初减少所致。



2、利润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长	
	①	②	金额	变动率(%)
			③=①-②	④=③/②
营业收入	550,039,184.10	218,140,575.13	331,898,608.97	152.15
营业成本	531,068,036.04	205,213,273.08	325,854,762.96	158.79
资产减值损失		-7,965.55	7,965.55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3,354,841.97	2,496,238.06	858,603.91	34.40
其他收益	496,894.39	2,664,724.44	-2,167,830.05	-81.35
投资收益	6,439,168.31	4,392,315.17	2,046,853.14	46.60
营业外收入	28,314.97	2,843,427.01	-2,815,112.04	-99.00
营业外支出	36,898.72	341,214	-304,315.28	-89.19
净利润	5,186,905.31	1,392,277.02	3,794,628.29	272.55

变动原因说明：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3,189.86 万元，增幅 152.15%，主要是公司主营棉花产品业务的各子公司皮棉销售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 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32,585.48 万元，增幅 158.79%，主要是公司主营棉花产品业务的各子公司皮棉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成本也相应增加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 0.8 万元，主要是上期母公司资产减值损失 0.8 万元，而本期未发生减值所致；

(4)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转回增加 85.86 万元，增幅 34.40%，主要是本期收回对新赛宏伟投资公司的应收款，母公司和控股子公司新赛贸易公司转回坏账准备所致；

(5) 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216.78 万元，减幅 81.35%，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6) 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204.68 万元，增幅 46.60%，主要是本期公司联营企业收益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7) 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81.51 万元，减幅 99%，主要是本期无法支付的其他应付款减少所致；

(8) 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30.43 万元，减幅 89.19%，主要是本期公司对外捐款、罚款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9) 净利润：本期公司实现净利518.69万元，较上年同期139.23万元增加379.46万元，其中：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570.49万元，较上年180.40万元增加390.10万元。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皮棉



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二是管理费用、销售费用、信用减值损失、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三是投资收益—联营企业确认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基于上述三方面的原因，本期公司实现的净利及归属母公司净利分别较上期增加。

3、母公司报表利润变动原因说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针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的《二次反馈意见》提及公司部分子公司存在长期经营性亏损、资不抵债、停止经营等情况，并要求公司说明各业务分部对应的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风险，以及母公司对子公司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是否存在无法收回风险。公司于2021年3月对长期经营性亏损、资不抵债、停止经营的10家子公司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结果表明：乌市油脂、新赛贸易、新赛棉业、温泉矿业等四家子公司的净资产为负。因此，母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8,800.47万元，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9,635.35万元，合计影响母公司利润-1.84亿元。此外，母公司金融债务较上期增加，因而财务费用增加。基于以上两方面的主要原因，一季度母公司亏损1.868亿元。

4、现金流量表主要变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比上期金额增长	
	①	②	金额	变动率(%)
			③=①-②	④=③/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357,170.39	113,278,128.68	278,079,041.71	24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1,695.08	-2,426,297.91	5,887,992.99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878,194.39	-198,767,386.39	-41,110,808.00	不适用

变动原因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7,807.90 万元，主要是本期公司产品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588.80 万元，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回棉花期货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较上期增加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111.08 万元，主要是本期公司产品销售后资金回笼，偿还借款资金较上期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公司于 2020 年 6 月启动了最新一次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中国证监会于 2020 年 12 月 21 接收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材料，并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作出同意受理申请材料的书面反馈意见。在 2021 年 1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就中国证监会一次反馈意见中的问题进行了充分讨论研究，并于 2021 年 3 月 4 日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批部门报送了书面回复意见。

2021 年 3 月 19 日，公司和保荐机构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二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目前公司正在与中介机构针对二次反馈意见所涉及的问题进行讨论研究，保荐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内将书面回复意见报送至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批部门。

此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能否得到中国证监会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相关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 日、2021 年 3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内容。

（二）子公司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增资混改。公司全资子公司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启动了增资混改工作，本次增资后公司持有该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将不低于 51%，公司作为其控股股东的地位将不发生改变。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拟增资暨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在完成财务审计、资产评估，并履行国有资产评估结果备案程序后，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3 日在新疆产权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所于当日发布了《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交易公告（国资监测编号 G62021XJ1000001）》，项目编号为 25ZZKG20210007。本次增资的挂牌价为 1 元/每注册资本金元，挂牌时间为 2021 年 1 月 13 日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

挂牌截止后，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收到《新疆产权交易所挂牌项目信息反馈函》，截止公告期末，共征集到 1 名意向投资方。按照增资条件的规定，投资方须以货币资产加非货币资产的形式进行出资，即以货币 300 万元+不低于 660.7844 万元的非货币资产进行出资。在产权交易所的安排下，意向投资方季福特个人委托新疆方夏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其投资的包括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在内的非货币出资部分的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新方夏评报字(2020)第 1231-A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采用成本法评估得出的评估值为 660.82 万元。



因而，意向投资方季福特个人实际出资总额为 960.82 万元，溢价 0.0356 万元，意向投资方季福特以高于挂牌价的价格最终摘牌。在摘牌后，公司联同子公司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与摘牌方季福特个人签署了《新疆产权交易所交易（增资）合同》。

2021 年 4 月 23 日，新疆产权交易所在其官网 (<http://www.xjqc.gov.cn/>) 对外公布了《阿拉尔市新赛棉业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成交公告（国资监测编号 G62021XJ1000001）》。子公司将在投资方的配合下，按照交易（增资）合同的约定尽快完成产权交割、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三）公司独立董事李季鹏先生辞职及独立董事补选。公司独立董事李季鹏先生由于个人原因，于 2021 年 1 月 8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公司董事会已按照有关规定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前完成了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的补选工作。

《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依次通过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和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最终同意增补龚巧莉女士为公司新任独立董事，自 2021 年 2 月 3 日起，李季鹏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所有职务。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增补第七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独立董事龚巧莉女士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以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此次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同时将不会对公司董事会正常发挥公司治理职能产生较大影响。

上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9 日、2021 年 2 月 3 日、2021 年 3 月 19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内容。

（四）公司独立董事黑永刚先生任期届满后辞职。由于任期届满，公司独立董事黑永刚先生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因其辞职后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足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辞职报告将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出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之前，黑永刚先生仍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的相关职务，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规定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上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内容。



(五) 公司董事、董秘、副总经理、代总经理陈建江先生被聘任为公司总经理。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陈建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和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董秘、副总经理、代总经理陈建江先生被正式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上述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相关内容。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新疆赛里木现代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马晓宏
日期	2021 年 4 月 27 日